

证券代码：872522 证券简称：腾飞人才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北腾飞人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30,000,000.00），以补充企业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期限叁年，系公司自有房产抵押贷款，其中湖北腾飞人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壹仟伍佰万元（¥15,000,000.00），全资子公司武汉腾飞之家人才服务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全资子公司武汉腾飞之家外包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30,000,000.00），以补充企业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期限叁年，系公司自有房产抵押贷款，其中湖北腾飞人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壹仟伍佰万元（¥15,000,000.00），全资子公司武汉腾飞

之家人才服务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全资子公司武汉腾飞之家外包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以上银行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以自有房屋作为抵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银行授信是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腾飞人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腾飞人才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